

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  
拆除项目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KX201904008

招标人：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 温馨提示：投标单位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 一、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本公司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二、 报名及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三、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号，包号跟包名称必须一致。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承诺函》、《开标一览表》、《授权委托书证明书》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如《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名或盖章）。
- 五、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 六、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七、 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单位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作出判断，如投标单位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单位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委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目录

目录.....	3
投标邀请.....	4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 一般要求.....	9
二、 质疑与投诉.....	10
三、 投标文件.....	10
第二章 招标人需求.....	15
第三章 合同格式.....	15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21
一、 开标.....	36
二、 评标.....	36
三、 评标程序.....	37
四、 项目废标处理.....	45
五、 定标.....	45
六、 签约.....	4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附件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66

## 投标邀请

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以下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合格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 一、 招标项目简介

（一） 项目名称：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二） 项目编号：GDKX201904008

（三） 采购内容及用途：确定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2 家服务单位。本项目总投资约 700 万，每个服务单位承接约 350 万工作内容（相当于一个标段），当工程结算金额达到 350 万时，服务单位完成本项目服务，服务合同自动终止。最终结算按照天河区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结果进行结算。

**服务要求：详见《用户需求》**

**注：1.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报价方式：综合单价报价。**

**3. 本项目结算总价不超过 700 万元。**

（四） 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底。

### 二、 投标人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除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单位资格条件外，还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一） 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三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

（二） 投标人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项目负责人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 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注：①资质标准按照建市[2014]159 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

的通知》（建市[2015]154 号）承接工程。并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 号）执行。

②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 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

（四）拟投入本工程的现场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主办施工员、安全主任、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须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提供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主办施工员、安全主任、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近一年的社保证明、岗位证、职称证、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公司投标。

（六）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未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上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三、 招标代理只接受报名并购买本招标文件投标单位的投标。**

**四、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一）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19 年 05 月 15 日至 2019 年 05 月 21 日（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202 号西侧 A 栋 201 房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三） 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 300 元/套。

（四） 投标报名时需投标申请单位拟委派本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携带以下资料到代理公司处购买招标文件，否则不予受理。

资料包括：

1、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加盖法人代表印章或签名。如是法定代表人前往购买采购文件的不需要提供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

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如是法定代表人前往购买采购文件，则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3、公平竞争承诺书（格式见后附）；

4、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级别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5、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6、项目负责人须具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复印件（广东省以外企业必须是一级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安全考核合格证（B 类）证书复印件；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7、拟投入本工程的现场管理人员：主办施工员、安全主任、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须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提供：主办施工员、安全主任、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近一年的社保证明、岗位证、职称证、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8、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未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上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9、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注：1、以上资料报名时要求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各一份装订成册，并提供原件备查。

2、潜在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交资料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投标人参加投标应另行购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对外发售的招标文件，并在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有关报名登记手续后才有资格参加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核对报名投标人提交的上述资料，且只接受完整提交上述资料投标人的报名。）

（五）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方式：

1. 现场报名及现场购买招标文件（现金，售后不退）。

## 五、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一）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 年 06 月 11 日上午 9: 30~10:00

（二）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 年 06 月 11 日上午 10:00

（三） 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202 号西侧 A 栋 201 房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六、 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平台 (<http://gzg2b.gzfinance.gov.cn>) 和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kexin.com/>)

#### 七、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一） 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黄工 张工      联系电话：020-82307788

##### （二）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202 号西侧 A 栋 201 房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联系人：张小姐

报名联系电话：020-87037139      传真：020-87037136

附件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1. 本单位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仅能在本项目进行执业。如在本项目实施期间被发现在其余项目担任建造师，则自愿放弃本项目投标资格，若为中标单位则接受采购人通报批评并自愿退出广州招标市场 3 年的处罚。

投 标 人（单位公章）：

日期：2019 年 月 日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招标人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 一、 一般要求

#### （一） 投标的费用

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

####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招标代理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于投标截止前15天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相关网站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已报名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如有异议，必须于开标截止时间三日前书面向招标代理提出。

2. 根据采购的具体情况，招标代理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相关网站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招标人或业主评委有权进行解释，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三）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四）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

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单位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单位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五）关于关联企业**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二、 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被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3、提起质疑的日期。

（二）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采购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四）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五）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

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进行虚假质疑及投诉情节严重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至三年。

（六）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投诉事项应该是经过质疑的事项。

### （七）质疑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东圃大马路湖边街 88 号

采购单位联系人：黄工 张工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020-82307788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202 号西侧 A 栋 201 房

联系电话：020-87037139

联系人：张小姐

传真：020-87037136

邮编：510507

## 三、 投标文件

### （一）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文件须按照第五章的要求分别装订成册。
2. 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文件数量：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文件一份（刻录光盘一张）。
4. 所有投标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等外）应按 A4 规格制作；建议每本投标文件厚度不超过 3 厘米，宜采用双面打印或复印。

### （二）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不得将项目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招标代理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3.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5.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
7.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投标文件必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 （三） 投标文件的标记和密封

1. 投标文件的任何涂改或修正，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2. 投标文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并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正本、副本及电子文件一起封装。在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联系人、电话及传真号码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2019 年 月 日上午：之前不得启封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开标地点。
2. 招标代理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未按要求密封的；

(2)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3. 招标代理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4. 招标代理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5. 投标人代表应按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代表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须为本项目项目负责人）担任。法定代表人应凭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提交投标文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须为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应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提交投标文件。

#### **（五）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书面通知招标代理。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招标代理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 **（六） 投标有效期**

1. ★开标后90天。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 **（七）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开标前三个工作日下午 17:00 前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汇款、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

(1) 投标人须公司的名义用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汇款提交的保证金，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以下账户（以下账户不接受以其它名义与款项的汇款）：

开户名：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市天河东路支行

账 号：44001580501053015271

并请注明“事由：天河区违建拆除投标保证金”

(2) 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 采用银行的格式；

②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 万元整（¥10000.00）

#### （八）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或业主评委负责解释。

## 第二章 招标人需求

### 1、项目概述

1.1 项目概况：为做好车陂街辖区范围内的查控违法建设工作，车陂街道办事处对车陂街辖区范围内的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拟选定 2 家供应商，承担本项目相关工作，服务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本项目采取包工包料的全包干形式。

1.2 承包内容及服务范围：按发包人要求，承包车陂街辖区范围内的违法建构筑物拆除工作。

### 1.3 本项目采购预算和服务年限：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	服务期限	中标单位数量
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700 万元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底	2

服务要求：详见《用户需求》

注：1.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报价方式：综合单价报价。

3. 本项目结算总价不超过 700 万元。

2.1 项目规模：承包车陂街辖区违法建（构）筑物拆除工作。

2.2 工程质量：达到国内设施认证的质量标准。

2.3 基本要求及技术条件

（1）投标人需重点协助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做好在天河区车陂街违法建（构）筑物拆除的执法工作过程中涉及的运输、人员、工具等内容。

2.4 投标人工作要求为：

（1）组织人员对违章建（构）筑物进行拆除及清理现场，拆除过程中要做好现场的文明施工安全防护工作，包括路锥、警戒线、警示灯、围挡、标语等；

（2）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需具备的拆除所需一般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油压剪、电动切割机、柴油发电机、风焊（乙炔、氧气）、砂纸、喷漆、绿化剪、广告伸缩铲等。

(3) 采购人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执法，拆除下来的每一项广告材料、支架应作为证据保存，投标人负责组织车辆将拆除下来的违章广告物料就近集中堆放。至少配备三辆工作人员用车，保障日常清拆工作的正常运行。

(4) 对拆除难度较大的根据现场实际状况可采用搭脚手架、使用起重车、挖掘机等方式进行拆除。

(5) 要求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内到现场开展工作。

(6) 按采购人要求按时按量完成。

(7) 除采购人同意分包的项目内容外，中标人不能把中标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实施。

### 3、基本要求及技术条件

#### 3.1 基本要求

3.1.1 承包方式：投标人必须对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本工程实行单个项目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即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文明、包费用、包设备、包安全、包拆卸、包事故损失、包拆卸施工许可证及拆卸过程中与相关职能部门的相关手续等全部内容。中标人按采购人管理要求和标准配合拆除违法建构筑物 and 整治工作，接受采购人的指导、监督和检查验收，不得将业务转包和分包。

#### 3.2 服务要求

3.2.1 投标人必须设有固定办公场所（提供自有物业或承租物业的证明），常驻相应的机械和工作人员。

★3.2.2 投标公司必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级别资质的供应商。

3.2.3 投标人可以在行动前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其他不利情况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2.4 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有 1 名负责人带队。中标人所提供的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业务素质低而不能胜任工作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撤换。

3.2.5 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需统一穿着施工现场标识（如头盔、反光背心等）。

3.2.6 中标人在施工前需保证施工工具、设备齐全，在施工过程中至少做到人手一个铁锤，保证不少于 4 套风焊。

3.2.7 中标人出动施工人员 5 人及以上的，需自行安排车辆接送施工人员准时到达施工现场。



★3.2.8 车陂街道办事处及属下单位如组织拆除或整治行动，会提前一天通知中标人，中标人保证次日按时到达施工现场；如当日有紧急行动，中标人在接到书面或电话通知后，必须在 1 个小时内安排人员、工具、车辆、机械等赶到施工现场。

★3.2.9 中标人出现到场延误、施工人员和工具不符合要求、施工质量不符合要求等情况的，采购人给予书面警告，中标人必须在下次施工时立即改正；如果中标人累计得到 3 次书面警告的，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中标人服务资格并解除合同。

3.3 除“投标须知”规定的内容外，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至少包括：

3.3.1 投标人情况介绍。

3.3.2 拆违工程和整治施工工程组织设计方案，内容应含：

3.3.2.1 项目总述及评价

3.3.2.2 施工部署

3.3.2.3 施工工艺和流程

3.3.2.4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其资质、业绩及相关证明材料及管理体系

3.3.2.5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和违约责任承诺

3.3.2.6 劳动力、材料和设备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

3.3.2.7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

3.3.2.8 关键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

3.3.2.9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及承诺

3.3.2.10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3.3.2.11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3.3.2.12 其它服务承诺

3.3.3 售后服务承诺。

4、执行进度计划

4.1 投标人必须根据工程计划要求，参照以下内容做出履行整个合同内容之各阶段的时间安排。

4.1.1 合同的签订；

4.1.2 材料设备制造或供应计划；

4.1.3 工程施工及测试；

4.1.4 竣工验收；

4.1.5 文件交付计划；

## 5、交货与验收

5.1 投标人必须提供其投标拆卸工程执行的制造标准和安装、测试、验收标准。

5.2 供需双方将依据有关规定，对拆卸工程进行验收，投标人必须提供其相关国家检测报告。

5.3 验收的技术指标要求以本招标文件为准。

## 6、现场安全防护设施

6.1 中标人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落实安全施工责任人，切实执行安全施工规程。

★6.2 中标人必须确保施工安全，为施工人员配备安全帽、安全绳等安全器械，为施工人员购买意外险，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一律由中标人负责，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 7、水土保持与环境

7.1 中标人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必须有专项干扰、噪声及环保措施，安全文明措施必须符合广州市及天河区的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 8、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

8.1.1 投标人以下浮率进行报价。本招标工程综合单价计价参考依据：天河区街道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实施工作指引（违法建（构）筑物拆除（政治防盗网）综合报价书）。

8.1.2 税金取 10% 。

8.1.3 工程报价包括的费用：投标单位应被认为对报价以及工程量清单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的正确性和完备性是满意的。投标人在编制报价文件时，投标人不得低于企业自身成本竞投，除另有规定的情况外，成交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追加费用。上述报价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各项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程定额测定费、建筑企业管理费、工程排污费、施工噪声排污费、堤围防护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8.1.4 其他项目报价表中所填入的其他项目报价，包括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以外的，为完成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所必须发生的其他费用。

★特别明确：中标人要预留足够的时间通知采购人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如有文件规定的建筑材料，投标人应对此部分费用单列报价，按相关规定取费单列在工程量清单

的其他项目费或者投标人承诺已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8.1.5 本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每一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合价，对没有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或合价之中。

8.1.6 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8.1.7 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事项，用文字书写与投标报价表一并报送。

#### ★9、工程量的确认

中标人（承包方）应在每次完成施工工作后 3 个工作日内向发包方提交已完成的工程量清单。发包方接到清单后 7 个工作日内核对已完成工程量（以下简称计量），并在计量前通知承包人 24 小时内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承包方收到通知后不参加计量的，计量结果有效，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工程量清单需双方盖章确认。

#### ★10、支付方式

10.1 工程款结算由乙方负责按季度向天河区财政评审中心进行申报评审，按天河区财政局审批结算结果进行支付。由于其他原因造成财局审批结算延迟 30 天，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本季度工程款的 30%，做为乙方施工的工程进度款。

10.2 项目结算费用支出累计达到年度预算费用限额（或合同限额）的 85%时，街道会暂停委托相关单位执行拆除、清运、监理任务，待区财政评审核定后视剩余预算额度和工程量选择是否继续委托，避免因部分尚未完成结算评审审核，造成最终结算经费超支而无法结算。

10.3 在施工过程中工程量的确认：以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负责人签章确认的拆违工程现场签证单（见附件）拆除建筑物实体的现场测量平、立面图纸及拆除前后比对照片（需同一位置）为结算依据。

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根据分部分项工程量的变化按实结算。

乙方工程结算金额累计达到合同造价时，此合同自动终止。

10.4 当投标单价不超过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时，该清单项目的中标单价为结算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当投标单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时，该项目结算

单价按该清单项目的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1-投标下浮率）作为结算单价计算。（详见《天河区违法建（构）物拆除项目结算评审准备工作指引》）。

###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 施工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和主合同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权、利关系，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定义

本文件和附件中所用下列名词的含义在此予以确定。

1.1 “甲方”是指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

1.2 “乙方”是指\_\_\_\_\_，包括该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的受让方。

“合同”是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

“生效日期”是指本合同第 13.1 款中所规定的合同的生效日期。

1.3 “现场”是指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内，为拆除工程所在地。

1.4 “书面文件”是指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手稿、打字或印刷的有印章和/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的文件。

1.5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指 24 小时；“周”是指 7 天。

##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合同名称：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2.2 项目规模：承包车陂街辖区违法建（构）筑物拆除工作。

2.3 合同内容：组织人员对违章建（构）筑物进行拆除及清理现场，拆除过程中要做好现场的文明施工安全防护工作，包括路锥、警戒线、警示灯、围挡、标语等；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执法，拆除下来的每一项广告材料、支架应作为证据保存，投标人负责组织车辆将拆除下来的违章广告物料就近集中堆放。至少配备三辆工作人员用车，保障日常清拆工作的正常运行；对拆除难度较大的根据现场实际状况可采用搭脚手架、使用起重车、挖掘机等方式进行拆除；

## 第三条 发包方式、合同价款及承包范围

3.1 发包方式：乙方负责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施工合同内合同内容的拆卸施工工作；乙方将拆除的建筑垃圾运至余泥排放点，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按照财政审计部门审批结算。甲方每季度视绩效考评情况有权作出调整乙方工作区域，

甲方每 6 个月视工作量完成情况有权调整乙方工作区域，具体工作地点，工作时间由甲方确定。

### 3.2 合同价款、结算方式：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具体结算方式按实结算**。

#### 3.2.1 结算方式：

1) 工程竣工结算办法执行招标文件的有关条款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具体明确如下：**当投标单价不超过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时，该清单项目的中标单价为结算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当投标单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时，该项目结算单价按该清单项目的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1-投标下浮率)作为结算单价计算。（详见《天河区违法建（构）物拆除项目结算评审准备工作指引》）。**项目工程量清单实际数量乘以项目结算单价为该项目的结算价。

2)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按照招标控制价中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计取，作为非竞争性费用，在投标报价中单列，不参与投标竞价；其他措施项目费由投标单位根据自身情况进行报价。结算时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根据分部分项工程量的变化按实结算，费率取中值。

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如以“机械台班（台次）”为单位计价的清单项目，若所使用的机械功率发生变更时，其结算综合单价根据变更的机械功率对机械台班（台次）价格进行调整换算，其台班（台次）价格的调整基数为该项目招标控制价综合单价中的台班（台次）价格，其它费用不变，即调整后的清单单价=投标单价+机械台班（台次）价差\*(1-投标下浮率)， $\text{投标下浮率} = (\text{招标控制价总价} - \text{修正后投标报价总价}) / \text{招标控制价总价} * 100\%$ 。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主材表中没有的材料，其单价则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施工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予以调整，《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则参考同期（施工期）该材料的市场价格，最终以天河区财政局核准后确定。

4)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其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根据现行定额及其相关计价文件编制再乘以（1-投标下浮率）确定， $\text{投标下浮率} = (\text{招标控制价总价} - \text{修正后投标报价总价}) / \text{招标控制价总价} * 100\%$ ，材料价格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

（施工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予以调整，《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则参考同期（施工期）该材料的市场价格，最终以天河区财政局核准后确定。

5) 土方类别由施工单位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由施工单位代缴的余泥排放费结算时凭发票按实结算；

6)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按照招标控制价中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计取，作为非竞争性费用，在投标报价中单列，不参与投标竞价；其他措施项目费由投标单位根据自身情况进行报价。结算时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根据分部分项工程量的变化按实结算。

7) 材料价格依据广州地区的材料市场价格并考虑施工期间材料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计算，投标报价应对工程中使用的主要材料进行报价；

8) 施工企业规定的基本劳动保险金计入标价，由建设单位代缴的基本劳动保险金，在支付工程预付款时，由建设单位按实缴金额一次性扣回；

9)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财政性投资项目合同价格、工程结算价严格按中标价格执行，禁止扩标。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不可预见原因，可能造成投资扩大，项目法人提出变更要求的，应当经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并报项目审批部门批准确认。合同执行过程中，经批准需要增加合同规定以外的内容，增加部分符合招标条件的，必须组织招标；

10)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必须全面响应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

11) 投标人一旦中标，若出现投标单价不是六个中标单位中该清单项目的最低投标单价，中标公示前建设单位要求投标人按以下规定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单价作为合同的结算单价，投标人不得拒绝；

12) 投标人一旦中标，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存在冲突，签订合同时，按招标文件修正，中标人不得拒绝；

13) 投标人一旦中标，结算时，若出现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为准，中标人不得拒绝；

14) 投标人一旦中标，订立合同时，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招标文件以外的要求，不得另外订立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的修改；

15)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须考虑防雷工程的申报、施工、检测和验收等工作的相关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16) 本工程结算造价最终以天河区财政局审核的结果为准。

### 3.2.2 结算要求

工程款结算由乙方负责按季度向天河区财政评审中心进行申报评审，按天河区财政局审批结算结果进行支付。由于其他原因造成财局审批结算延迟 30 天，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本季度工程款的 30%，做为乙方施工的工程进度款。

项目结算费用支出累计达到年度预算费用限额（或合同限额）的 85%时，街道会暂停委托相关单位执行拆除、清运、监理任务，待区财政评审核定后视剩余预算额度和工程量选择是否继续委托，避免因部分尚未完成结算评审审核，造成最终结算经费超支而无法结算。

在施工过程中工程量的确认：以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负责人签章确认的拆违工程现场签证单（见附件）拆除建筑物实体的现场测量平、立面图纸及拆除前后比的照片（需同一位置）为结算依据。

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根据分部分项工程量的变化按实结算。

乙方工程结算金额累计达到合同造价时，此合同自动终止。

**第四条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

合同条款及附件

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投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双方签订的安全协议

其它文件

**第五条 履约保函及合同价款支付：**

1、履约保函：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之 10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履约保函柒拾万元（¥700000.00）；乙方如不能全部履行协议且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全部没收履约保函金额作为该部分的补偿。合同期满或依法解除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退还乙方履约保函。

2、付款方式按如下约定执行：

工程款支付按季度支付，根据每季度现场签证单的数量按实结算。请款时若出现工程量清单中不存在项目，甲乙双方按天河区财政局审批的综合单价为准。

3、付款采用银行汇票或电汇。

4、乙方承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不可预见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充分考虑。

5、本合同允许现场签证。

## **第六条 合同工期**

具体开工时间：2019 年 月 日。

合同日期：2年。

## **第七条 工程质量及技术要求**

7.1 乙方将拆除范围内建（构）筑物全部拆除，并将建筑垃圾运至余泥排放点，拆除的材料全部运出场外，拆除现场要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7.2 拆除过程中要保证拆除范围外的其他设施的安全。

7.3 拆除的整个过程的工程质量及技术要求严格按本合同所附技术规范书执行。

## **第八条 施工安全**

8.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制定安全生产施工措施，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8.2 雇请经过培训合格上岗的工人施工，对工人进行安全施工教育培训，为所有参与施工的工人购买工伤保险、意外险，要求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范安全施工。

8.3 乙方必须设置足够的专职安全员，负责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工作。

8.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造成的工伤等事故或其他经济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8.5 乙方应做好垃圾运输过程中沿途的安全防护工作，在堆放场地严防因堆放和防护不当而造成的塌方、滑坡等安全事故，如因此发生安全事故，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8.6 乙方在拆除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工作，为工人提供必须的安全防护设备和劳动用品。确保甲方的设施、人员的安全，如因乙方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8.7 乙方在实施拆除爆破时应严格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执行。

8.8 拆除的整个过程的安全要求严格按本合同所附双方签订安全协议执行。

## **第九条 甲、乙双方责任**

9.1 甲方职责：

9.1.1 提供拆除场地。

9.1.3 负责审核乙方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技术措施及进度计划。

9.1.4 负责现场工程质量、工程进度的检查监督工作。

9.1.5 施工前甲方负责确定拆除方法、拆除方案、工人和机械的数量。

9.1.6 甲方有权安排乙方施工区域，并可每 6 个月根据乙方的绩效考评结果有权对乙方施工区域进行调整。

9.1.7 负责地方关系及施工现场周边环境的协调，如因地方关系等处理不当造成停工、窝工、工期拖延等，全部由甲方承担责任。

## 9.2 乙方职责

9.2.1 乙方必须拥有相应的资质，办理拆除爆破施工手续（含余泥排放证），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9.2.2 乙方在实施拆违施工时，参与施工的人员必须统一着装，佩戴工作证，做好防护措施，方可进行施工。

9.2.3 乙方配合甲方负责地方关系及施工现场周边环境的协调，如因地方关系等处理不当造成停工、窝工、工期拖延等。

9.2.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至政府指定地点，在垃圾外运期间乙方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所有的垃圾清理干净后，方可验收。

9.2.5 负责对所拆除材料的回收、保管、外运工作。

9.2.6 负责施工现场、沿途及建筑垃圾堆放场地的安全防护及消防工作。

9.2.7 乙方在施工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能随意更换现场代表。

9.2.8 因拆除工作量大、时间紧、拆除场地狭小等，乙方应服从甲方现场的协调管理，严格按照甲方划定的范围和规定的拆除顺序施工，确保不涉及拆除范围外的校方其他设施的正常运行。

9.2.9 拆除过程中要保证拆除范围外的其他设施设备的安全。否则，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甲方的损失，乙方应负全额赔偿责任。

9.2.10 除由于法律或实际上不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外，乙方应严格按合同规定执行，达到使甲方满意的程度。乙方应严格遵守与执行甲方的指令，应服从甲方在施工现场的统一管理，按照甲方的部署进行拆除工作，不得野蛮施工。

9.2.11 乙方应制订施工措施、安全措施报甲方审批。

9.2.12 在开工前乙方应提供其特种作业人员的有效证件。

9.2.13 拆除中对甲方指定的水、暖、电、汽、煤气、化学等地上地下设施及管线的隔离点，应采取专项防护隔离措施，并报甲方及监理进行备案。否则，因乙方责任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全额赔偿责任。

9.2.14 施工时发现不明障碍物或者不明管线等，施工单位应当立即暂停施工，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并及时向甲方报告，经甲方处置完毕后方可恢复施工。否则，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甲方的损失，乙方应负全额赔偿责任。

9.2.15 乙方每天必须保证足够的人力及机械供甲方调派，对负责片区范围内需要拆除的建（构）筑物等组织强制拆除施工。同时乙方必须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到达施工现场，施工人数和机械不得少于甲方的要求，施工过程中听从甲方现场负责人的统一指挥。

9.2.16 乙方要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应做好施工安全检查，督促施工人员做好安全施工准备，高空作业时穿戴防护模具。因乙方监管不到位或操作不当的，造成乙方施工人员或第三方人员伤亡等财物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2.1 本合同双方应该严格遵守，如一方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累计不超过履约保函金额的违约金。

12.2 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乙方应无条件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或因乙方原因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2.3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应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合同期内工程结算金额达合同价后合同终止除外。

12.4 双方中某一方如不能按期付款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因其他原因造成区财政局审批结算延迟付款的除外。

12.5 因乙方施工、保管不善造成的自有及拆除的设备和材料的丢失、毁损，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12.6 属于爆破、高空作业及其他特殊性施工的，乙方具体实施队伍应经甲方审核并办理相关手续，乙方未能执行的所造成不能履约的，按乙方违约处理，乙方付全责。

12.7 按照乙方的施工进度安排，如果甲方认为乙方的人员、机具配置不能完全胜任此进度安排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更换（补充）符合要求的人员或机具，否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8 乙方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书内容进行施工，否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9 乙方不将建筑垃圾运至淤泥排放点，随意倾卸或道路未及时清理的，乙方应负违约责任，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变更、中止和终止**

14.1 本合同一经生效，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包括附件）作任何单方的修改。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取消或补充的建议。该项建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14.2 如果乙方有违反或拒绝执行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时，甲方将用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3 天内确认无误后应对违反或拒绝作出修正，如果认为在 3 天内来不及纠正时，应提出修正计划。如果得不到纠正或提不出修正计划，甲方将保留中止本合同的一部分或全部的权利。对于这种中止，甲方将不出具变更通知书，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和索赔将由乙方负担。

14.3 如果乙方的违约行为在本合同其它条款中有明确规定，则按有关条款处理。

14.4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因国家计划调整而引起本合同无法正常执行时，乙方或甲方可以向对方提出中止执行合同或修改合同有关条款的建议，与之有关的事宜双方协商办理。

14.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且在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足额履约保函后开始生效。

14.6 甲方对乙方的拆卸工作每季度进行绩效考评，考评结果作为鉴定乙方委托资格的重要依据。如连续两个季度乙方负责的拆违片区均有半数以上（含半数）街道执法队对乙方综合评价为不合格，或在协议有效内，街道执法队以书面形式投诉乙方不能按要求完成任务，或长期不能派足工人及机械施工的，且事实清晰、证据正当充分，甲方有权立即解除与乙方的委托拆除合同。

14.7 如果乙方已完成服务金额，但甲方有新增工作内容且乙方服务期尚到期，在甲方考核通过后，双方可协商签署补充协议，保证该合同继续有效直至服务有效期满。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是指：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灾难（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和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叛乱、动乱等，以及因违建当事人妨碍执行公务，暴力抗法阻挠施工等。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履行时，则迟延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经济。

15.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 10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同时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一旦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应将此情况立即通知对方。

15.3 如双方对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估计将延续到 6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第十四条 其它**

16.1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

16.2 本项目主要有整体拆除和破坏性拆除，施工前由甲方确定拆除方法。

16.3 签订合同后，乙方法定代表人须亲自到场参加本项目的开工预备会。

16.4 在施工过程中，遇到重大突发质量、安全事故，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收到甲方通知后，须亲自到场协调相关工作。如有三次不亲自到场协调，视为重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5 本合同所包括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果合同正文与附件有不一致或模糊时，以合同正文为准。如果不同时间的文件有不一致或模糊时，以时间后者为准。

16.6 合同双方承担的合同义务都不得超过合同的规定，合同任何一方也不得对另一方作出有约束力的声明、陈述、许诺或行动。

16.7 本合同列明了双方的责任、义务、补偿和补救条款。任何一方不承担本合同规定以外的责任、义务、补偿和补救。

16.8 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事先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6.9 本合同项下双方相互提供的文件、资料，双方除为履行合同的目 的外，均不得提 供给与“拆除物资”和相关工程无关的第三方。

16.10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另行商议。

## 合同附件 1:

### 天河区违法建构筑物拆卸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协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施工合同》的有关规定及约定，为进一步加强车陂街辖区内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的相关管理工作，确保规范、高效、安全、按时完成拆除违法建设工作，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协定如下：

一、车陂街执法队提出的派遣施工队伍申请必须经过甲方（街道城管科）批准下发拆违任务下达表（节假日或特殊情况需电话联系告知），凡未经批准私自联系前往的，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施工队）承担。

二、施工队每次必须保证足够的人力及机械供甲方调派，对辖区范围内需要拆除的建（构）筑物等组织强制拆除施工，并按指定的时间、地点达到施工现场，施工人数和机械不得少于下达表的要求，如因人员工具不足造成窝工或怠工，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金额 1000 元。施工人员必须具备专业的资质，必须统一着装，佩戴工作证，做好防护措施，方可进行施工并 施工效率。

三、施工队应严格遵守与执行甲方的指令与施工现场的统一管理，按照甲方的部署进行拆除工作，有序高效开展，不得野蛮施工。参与施工的人员拆除过程中要保证拆除范围外的其他设施的安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至政府指定地点，在垃圾外运期间施工队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负责施工现场、沿途及建筑垃圾堆放场地的安全防护及消防工作。

四、为严格拆违施工工程结算签证审查审计管理，必按照实际完成的工作情况签证，不得随意签证或夸大事实、瞒报、虚报实际完成工作量，签证时必须要有两名以上正式队员（其中一名须为队领导）签名确认并注明“情况属实”或其他情况说明（复印留底存档），并附清拆违前后对比照片及平面立面图。对于临时增加的地点，需注明详细地址，并由执法队领导加注签名。

五、每季度完成后，应于 15 个工作日内将该季度工程结算资料送街道城管科审核，结算资料必须符合财局统一格式与要求，做到真实、准确。



六、车陂街道办事处特下发拆违施工队季度《拆卸工作绩效考评表》，由车陂街执法队及车陂街道办事处城管科进行考核评比。该绩效考核结果作为鉴定拆违公司委托资格的重要依据。如综合评价给予不合格评价，则取消该工程队委托资格。

七、施工队未完全履行合同的应无条件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施工队承担、如果施工队的人员、机具配置不能胜任分局对其的施工进度安排，分局有权要求施工队在规定的时间内更换（补充）符合要求的人员或机具，否则施工队承担违约责任。

此协定于双方代表签字确认后生效，与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2:**

## xx 年第 X 季度 XX 公司拆卸工作绩效考评表

被考核单位：XXXX 公司

填表时间：201 年 月 日

考核项目	人员出勤情况 (10 分)	工具配备情况 (10 分)	组织能力 (10 分)	施工效率 (10 分)	安全意识 (10 分)	完成任务情况 (10 分)	街道综合评价 (10 分)
街道执法 队评分							
实得分							
城管科评 分							
存在问题							
街道执法队 (签名)				街道城管科 (签名盖章)			
街道办事处 (签名盖章)							
备注	本绩效考核结果作为鉴定拆违公司委托资格的重要依据。考核总分为 100 分，执法队评分占 70%，街道城管科评分占 30%，综合评分必须在 75 分以上，否则取消该工程队受委托资格。该表格于每年 1、4、7、10 月 15 日前上报车陂街道办事处。						

##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 一、 开标

(一) 招标代理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开标由招标代理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不参加开标大会。

(二) 开标时，由前 2 名报名并递交标书的投标人作为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和《开标一览表》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三) 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四) 参加开标会是投标人的权利，如果投标人不参加开标，视同其放弃了这项权利，认可唱标结果。

### 二、 评标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单位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4. 评审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5. 任职单位与招标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不含招标人代表）；
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不含招标人代表）；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三)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0%	40%	20%

（四）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三、 评标程序

#### （一） 投标文件初审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资格性审查采用附件资格性审查表（详见后附表）。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不得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审细则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不足 3 家，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2.2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结论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为评审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报价不确定的；
- （3） 投标承诺函等带★号的格式文件没有按要求盖章、签署的；
- （4）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5）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8） 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9）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

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5. 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初审，不得参与后续评审。

**（二）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三） 评审表格**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人 投标资格审查项	A 投	B 投	C 投	D 投
		标人	标人	标人	标人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企业征信报告；若投标人当年注册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证明材料和人员的名单证明及用工合同或社保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提供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公平竞争承诺书》；				
7	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级别的资质；				

序号	投标人 投标资格审查项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D 投标人
		8	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	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注册建造师，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考核合格证（B 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10	专职安全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11	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现场管理人员：主办施工员、安全主任、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须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提供：主办施工员、安全主任、质量员、资料员、造价员近一年的社保证明、岗位证、职称证、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12	在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没有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当日网上查询的结果为准）				
13	不属于联合体投标、分公司投标。				
<b>结 论</b>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符合审查项目”的任一项内容超过一半的评委评定为不符合，则投标人资格性审查视为不通过，作废标处理。如不通过资格性审查需作出书面说明理由。

评委签名：

##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			
2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3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4	投标报价低于企业自身成本的（低于招标控制价 10%以上包括 10%）且无合理的成本说明；			
5	投标报价中对招标文件规定的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费用进行浮动或改变；			
6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7	投标文件的封面没有加盖投标单位的法定印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署的；			
8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9	未按招文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10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11	未按招标文件格式 10 提供《承诺书》的。			
12	结论			

注：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符合审查项目”的任一项内容超过一半的评委评定为不符合，则投标人有效性审查视为不通过，作废标处理。如不通过符合性审查需作出书面说明理由。

评委签名：



## 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满分	评分内容		
2	企业资质	6	<p>投标人除公告必须的建筑总承包工程资质外，每增加 1 项相关资质得 2 分（相关资质为：机电安装工程或消防设施施工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资质）。</p> <p>本项最高得 6 分，无或其他不得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3	2015-2017 年度企业财务情况	8	<p>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2015、2016、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三年均盈利的，且三年累计纳税总额在 3500 万元，得 8 分；其中三年盈利的，且三年累计纳税总额在 2000 万元以上，得 4 分；其他不得分。</p> <p>（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4	拟投入人员实力情况	8	<p>1、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 1 人（贰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且中级或以上职称），得 2 分；</p> <p>2、技术负责人 1 人（工程管理高级职称），得 3 分；</p> <p>3、工程师 1 人、施工员 2 人、专职安全员 2 人，材料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并且上述人员必须具有中级职称或以上职称，得 3 分；人员不齐不得分。</p> <p>（以上人员须提供职称证、岗位证、提供报价截止时间前近半年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履约情况	2	<p>连续 2015、2016、2017 年获得工商部门颁发“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6	荣誉证书	8	<p>1、获得“企业信用等级 AAA”荣誉证书的得 2 分；</p> <p>2、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的得 2 分，B 级的得 1 分，B 级以下不得分。</p> <p>3、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GB/T50430 工程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三体系一规范齐全的得 4 分，不齐不得分。</p>		
7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工程业绩	8	<p>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合同金额 100 万元或以上建（构）筑物拆除业绩，每个合格的项目得 2 分，最高得 8 分。</p> <p>提供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竣工</p>		

			验收报告、工程竣工备案表或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工程竣工合格验收的证明。		
8	<b>总分</b>	<b>40</b>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本表。本表满分 40 分。
2. 将各评委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余下的评委评分值进行算术平均后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 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满分	评分内容		
1	施工组织设计	8	项目施工组织设计可行性及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对比各投标人项目施工方案及计划等进行打分。 优：得 8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0 分。		
2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6	施工进度安排合理，满足总体工程关键节点的要求，并有具体相应的有效保证进度的措施：对比各投标人进度计划的合理性、进度的保证措施可行性进行打分。 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0 分。		
3	对本工程的有关施工难点认识及应对措施	8	对本工程的有关施工难点有独到的见解及充分的认识，措施得当，建议较合理：根据对本工程的认识程度、建议等，对各投标人进行比较、评议。 优：得 8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0 分。		
4	技术、服务及执行方案	6	针对本项目的各项详细方案：根据方案的可行性、细致程度、具体程度等，对各投标人进行比较、评议。 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0 分。		
5	组织架构	6	组织架构完善、人员齐全、配置合理： 组织机构完善、人员齐全、领导参与，得 6 分；组织机构较完善、人员基本要求得 3 分；组织机构一般、人员一般得 1 分。		
6	质量保证措施和质保保修服务承诺（应急响应时间、质保期、交付使用期等）	6	质量保证措施和质保保修服务承诺（应急响应时间、质保期、交付使用期等）：对比各投标人提供的措施和质保保修服务综合对比进行打。 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2 分；差：得 0 分。		
7	<b>总分</b>	<b>40</b>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本表。本表满分 40 分。
2. 将各评委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余下的评委评分值进行算术平均后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 （四） 价格评定

1. 价格核准：评委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参见本章的第二条第（四）点。

2. 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20%×100，得出价格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注：1.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要求，本项目设定如下：

- (1) 投标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为小、微企业时，报价给予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标价=核实价(1-6%)，投标产品或服务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 (2) 本条款所称中小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01]300号”划分标准，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3) 投标单位认定为中小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见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等；
- (4) 提供未符合规定或虚假材料的，作废标处理。

1、根据财库〔2019〕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

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五）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价格评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商务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商务技术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商务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

3. 当有效投标人 $\geq 3$ 家时，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招标人推荐第 1-2 名为中标单位，第 3-4 名为候补中标单位。当有效投标人 $< 3$ 家时，项目作废标处理，修正招标条件后报财政部门同意后重新启动招标。

#### 四、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六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五、定标

（一）凡发现中标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的；

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二） 招标代理在评标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及《确认采购结果通知书》送招标人。

（三） 招标代理将中标结果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相关网站上发布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招标代理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四） 中标结果公告后，招标代理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五） 中标单位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六、 签约**

（一）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单位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单位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并编写页码，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

###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复印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表中带★的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

格式一：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_



**格式二：投标文件目录**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招标投标书
- 二、投标承诺函（见格式 1）
- 三、授权委托书证明书（见格式 2）
- 四、资格审查文件（根据招标公告列明）
- 五、开标一览表（见格式 4）
- 六、实质性响应一览表（见格式 5）
- 七、投标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同类工程项目业绩一览表（见格式 6）
- 八、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名单（见格式 7）
- 九、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方案（见格式 8）
- 十、合同响应承诺书（见格式 9）
- 十一、承诺书（见格式 10）
- 十二、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见格式 11）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格式 12）
- 十四、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见格式 13）
- 十五、工程量清单（见格式 14）
- 十六、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资料（见格式 15）

# 招标投标书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工 程 名 称	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2019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其中：暂列金额（元）	大写：	
	小写：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大写：	
	小写：	
其中余泥渣土排放、运输费（元）	大写：	
	小写：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建造师的注册编号	
委派的安全员	姓 名	
	安全考核证书（C类）编号	
法 定 代 表 人 (签名或盖章)		
授 权 委 托 人 (签名或盖章)		
投 标 单 位 (企业公章)		

## 格式1、★投标承诺函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车陂街道办事处：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一、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2019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施工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2019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施工合同》中的全部条款。

六、 我方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年 月 日

注：1. 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需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参照格式2）。

2. 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 格式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事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2019 年 月 日

授权单位（单位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19 年 月 日

注：非法人投标的，由《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签署。

### 格式 3、 资格审查文件（根据招标公告列明）

### 格式 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分项	分项内容
单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	
投标报价	
是否响应本招标文件	

注：报价包含所有税费。

投 标 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 年 月 日

### 格式 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注：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 6、投标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同类工程项目业绩一览表**

日期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业主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注：请列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投标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单项工程中标价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的建（构）筑物拆除业绩）。投标人需提供（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竣工备案表或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工程竣工合格验收的证明）。，否则业绩不予计分。



**格式 7、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名单**  
**（格式自拟）**

### 格式 8、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方案

一、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

1、 运输单位： \_\_\_\_\_

2、 排放点： \_\_\_\_\_

二、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严格遵守建设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承诺如违反建设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将自愿接受：通报批评，记录不良行为，列入黑名单，并暂停责任企业投标报名一年，对项目负责人暂停投标报名二年。多次违规的，暂停投标报名二至三年，并提请资质审批部门降低或吊销企业资质、项目经理的建造师从业资格和专职安全员安全培训考核证书。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 格式 9、合同响应承诺书

我方在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工程招标中，如有幸中标，在次郑重承诺：

- 1、我方承诺我方完全接受业主对本项目工程款项的监管。
- 2、在工程的实施过程中，我们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
- 3、在施工过程中，招标人有变更、增加（增量或增加新的工作内容）或减少某部分工作内容的权利，我方愿意全力配合和支持招标人的一切决定，我方完全按照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完成拆违施工，结算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进行。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 格式 10、承诺书

我司承诺广州天河区车陂街道2019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中标后，各项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将按照六个中标单位该清单项目的最低综合单价作为中标综合单价，并作为签订合同和结算的依据。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 格式 11、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

致：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一）我单位承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16 年经中介机构审核过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该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签字人郑重承诺我司符合上述规定要求，如有欺诈、隐瞒事实违法行为，愿接受相关部门的依法处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 月\_\_\_\_ 日

## 格式 1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3. 主营收入证明提供了\_\_\_\_\_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4. 企业从业人数提供\_\_\_\_\_份劳动合同和\_\_\_\_\_份社保证明材料。

5.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格式 13、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天河区车陂街道 2019 年度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项目（项目编号：GDKX201904008）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时请划入下列账户：

项目编号：GDKX201904008

开 户 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保证金退还说明应有一份装在“投标文件内”。

## 格式 14、工程量清单（另附）



**格式 15、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资料**  
**（格式自拟）**

## 附件 1、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 施工组织设计要点

1、认真分析研究建设方的招标书及其资料，详细做好各方面的调查研究工作，包括对本工程多方面实际情况的清楚了解，确保获得真实详尽的第一手资料。

2、重视拆除施工部署和施工方法的选择。

2.1 组织精干的项目管理班子，确定适应工程施工管理需要的现场管理体系。

2.2 科学准确、合理地安排施工顺序，包括施工流水组织，流水段的划分等。

2.3 提出主要劳动力分阶段投入计划（有人数、工种、技术等级）、施工机械的进出场计划，材料及设备进场计划。

3、制订好保证拆除工程质量的技术措施。

3.1 为了达到既定质量等级，必须建立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注意其与企业质保体系的区别），一是该项目质量管理的组织体系；二是该项目质量管理人员的质量职责和权限以及质量保证体系动作的工作程序等。

4、制订好安全技术措施。最重要的是电气项目、与周围环境相互影响的安全问题，拟建工程与周围的煤气、水管、电缆、建（构）筑物、道路相互间的不安全因素，因此必须制订相应的切实可行的保护措施，以确保安全。

5、施工组织设计的管理：实行动态管理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遇到意想不到的各种问题，如自然因素等影响，各阶段施工进度变化造成的现场方案的调整，因此必须根据变化了的现场实际进行动态管理，对施工组织设计中不适宜部分进行必要的修改、补充、优化，以达到既定的建设目标。

## 附件 2：招标控制价公布函及招标控制价